



杨绛近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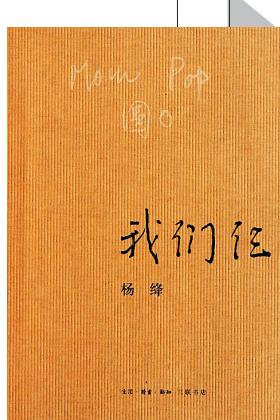
105岁的(虚岁)杨绛是当今中国为数不多的被称为先生的女性,她的优雅、博学、淡定和从容世人皆知,同时她也是丈夫钱钟书眼中“最贤的妻子,最才的女”。杨绛曾在文章中写过这样一段话:“多年前,读到英国传记作家概括最理想的婚姻:‘我见到她之前,从未想到要结婚;我娶了她几十年,从未后悔娶她;也未想过要娶别的女人。’我把它念给钟书听,他当即回说,‘我和他一样’,我说,‘我也一样。’”这就是他们的爱情。

他们仨

——杨绛与钱钟书的爱情

文本刊特约撰稿

王凯



杨绛回忆丈夫和女儿的
《我们仨》



钱钟书杨绛一家



晚年钱钟书和杨绛

陷入爱河

杨绛和钱钟书是江苏无锡同乡,不过小时他们并不认识。

杨绛父亲杨荫杭是民初司法界名流,留学归来后曾任京师高等审判厅长、京师高等检察长和司法部参事等职。1919年,杨绛一家由北京搬回无锡,杨荫杭不想住在自家老宅里,于是便四处打听租房。有一次杨荫杭夫妇去看房子,带了杨绛同去,据杨绛回忆,他们要看的房子钱钟书一家正在住那儿,那是杨绛第一次上钱家的门。杨绛当时才几岁,对于当时的情景记不太清了,只记得门口下车的地方很空旷,有很高的白粉墙,粉墙高处有一个个砌着镂空花的方窗洞。这所房子杨荫杭没有看中,钱家也就没有搬出,继续住在那儿。后来杨绛与钱钟书谈起这段童年往事,钱钟书还夸她记性不错,房子确实是那个样子。女儿钱瑗听了还调侃爸爸说:“爸爸那时候还不知在哪儿淘气呢。假如那时候爸爸看见妈妈那样的女孩子,准抠些鼻牛儿来弹她。”

杨绛长大后想到清华大学读书,清华当时已经招收女生但不到南方招生,她只好就近进了东吴大学。杨绛喜欢文学,而东吴却没有文学系,于是便学了政治。后来钱钟书在小说《围城》中塑造了一个美丽、可爱的少女唐晓美的形象,唐小姐读的就是政治系,这个小小的细节告诉我们,唐晓美身上有杨绛的影子。大学毕业后,杨绛考入清华大学研究院学习外国文学,实现了她的清华梦和文学梦。后来杨绛在清华园结识了钱钟书,很快便陷入了爱河,她的母亲后来打趣她说:

“阿季(杨绛乳名)的脚下拴着月下老人的红丝呢,所以心心念念只想考清华。”

两人初次见面是在清华古月堂,当时杨绛去探望老同学孙令衡,而钱钟书是孙令衡的表兄,三人便在古月堂碰面。杨绛眼中的钱钟书身着青布大褂,脚踏毛底布鞋,戴一副老式眼镜,眉宇间“蔚然而深秀”。不知出于什么动机,孙令衡在介绍杨绛和钱钟书认识时,说钱已经订婚,杨绛也有男朋友,叫费孝通。据杨绛回忆:“钱钟书见我后,曾写信给我,约在工字厅见面,想和我谈谈。他带我进客厅坐在一张大桌子边上,斜对面。他要说清一个事实,孙令衡所说不实,他并未订婚。……我说我也并非费孝通的女朋友。”于是两人便开始鸿雁传书,以后越写越勤,以至于每天一封。钱钟书放假回家后,杨绛难受了很长时间,当时没觉得,后来冷静下来才知道这是“fall in love”(陷入爱河)了。

陪读夫人

杨绛和钱钟书虽然是自由恋爱,但那个时代还是讲究“父母之命,媒妁之言”的,于是钱钟书由他的父亲钱基博先生带领,来杨绛家拜访杨荫杭,正式求亲。还请了男女两家都熟识的亲友做媒人,然后在苏州某饭馆宴请亲朋好友订婚,从此杨绛便成了钱钟书的未婚妻。杨绛曾讲过这样一件趣事,晚清状元张謇曾称她的父亲杨荫杭为“江南才子”,结婚后钱钟书将张謇致父亲钱基博的信给杨绛看,信中张謇也称钱基博是“江南才子”。于是,杨绛带有几分调侃、几分得意的笔墨说:“这使我不禁怀疑:‘江南才

子’是否敷衍送人的,或者我特别有缘,从一个‘才子’家到又一个‘才子’家。”

1935年,钱钟书与杨绛结婚后同船去英国求学,钱钟书是庚款生,杨绛是自费生。夫妻俩初次离家远出,不复在父母的庇荫之下,有点战战兢兢的感觉,但好在两人作伴,可以相依为命。

到牛津后,钱钟书进埃克塞特学院攻读文学学士学位,杨绛本打算进女子学院,但那里攻读文学的名额已满,要入学只能修历史。杨绛不愿意学历史,又不想离开钱钟书去其他地方求学,于是便到学校里旁听,去图书馆自修。牛津大学的学生都穿学生服,自费的穿黑布背心,领奖学金的穿长袍,女学生都戴软的方顶帽子。杨绛穿一件旗袍去上课,看到身边到处都是穿学生装的人,心里充满了失学儿童的自卑感。

钱钟书和杨绛的房东叫“老金”,老金家提供早餐、午餐、午后茶和晚餐,每日都由老金的妻女收拾。钱钟书去上课,杨绛无事可干,于是便在牛津琳琅满目的图书馆里随便看书。多年以后,杨绛在《我们仨》中曾这样写道:“(牛津大学图书馆)满室满架都是文学经典,我正可以从容自在地好好补习。”

老金家的伙食开始还可以,后来越来越糟糕,杨绛担心钱钟书吃不饱,于是便自作主张出去租了房子,自己做饭吃。他们的新房子在二楼,一间卧室,一间起居室,前面有一个大阳台,下面有草坪和花园;厨房很小,用电灶;还有一间单独的卫生间,可以洗热水澡。搬入新居后,杨绛和钱钟书学着煮“五分钟蛋”,烤面包,做红茶,有时还做红烧肉,清煮羊肉,吃得比在老金家舒服多了。杨绛在书里兴高采烈地描述当时的情形:“我把嫩羊肉剪成一股一股细丝,两人站在电灶旁边涮着吃,然后把蔬菜放在汤里煮来吃。我又想起我曾看见过厨房里怎样炒菜,也学着炒。蔬菜炒的比煮的好吃。”

牛津是个安静的小城,杨绛和钱钟书每天都要出去走走,用他们的话说就叫“探险”,因为他们总是找不认识的地方走,期待寻找新的风景。夫妻俩沿着公园、学校、教堂和商铺慢慢游逛,看到许多不同类型的房子,猜想着里面住着什么样的人家;他们还经常遇见身材高大的警察,慢吞吞地走来,将一家家的房门推推,看看是否关好,遇到没有关好的,会温和地警告一番。城里的人也都熟悉了这对年轻的中国夫妇,有时邮差在路上遇见他俩,就会把他们的家书交给他们,旁边的小孩子看见了,也会耐心地等在一边,很客气地向他们讨要中国邮票。

杨绛和钱钟书的牛津生活平静、温馨而又浪漫。

爱情的结晶

1937年5月,杨绛和钱钟书的女儿出生了。

消息传回国内,钱基博先生非常高兴,专门为孙女起名“健汝”,又因为她生肖属牛,钱基博还起了个卦“牛丽于英”,所以取号“丽英”。爷爷起的名字和号过于正式,杨绛夫妇不喜欢,他们随时即兴给孩子起各种诨名,其中最顺口的是圆圆,于是圆圆便成了女儿的乳名。

女儿一百天时,随父母从牛津经伦敦去巴黎。到法国加来港登陆时,旅客们都排成长队等候下船,管理人员见杨绛抱着一个婴儿站在人群中,立即把她请出来,让她抱着圆圆优先下船。杨绛和女儿第一个到达海关,取出自己的行李,海关人员忙着看娃娃,他们为了表示对中国娃娃的友好,行李箱子一件也没打开,全部通过,杨绛多年以后对此还念念不忘:“我觉得法国人比英国人更关心并爱护婴儿和母亲。”

钱钟书这次到法国是去巴黎大学进修,他们一家租住在咖淑夫人的公寓里,非常舒适。杨绛和钱钟书单独开伙,钱钟书赶早市买来肉和菜,他们用大锅将鸡和咸肉同煮,然后再放上菜花和平菇,“我喝汤,他吃肉,圆圆吃我”,杨绛在文章中这样回忆那段巴黎时光。后来圆圆能自己吃饭了,爱吃面包蘸蛋黄,还吃空心面,长得很结实。

1938年,清华大学聘请钱钟书回国担任教授,一家三口于是启程回国。当时他们乘三等舱,伙食不太好,几乎顿顿吃土豆,圆圆刚断奶两个月,上船时还是个肥硕的娃娃,下船时已经变成了个瘦弱的孩子,杨绛很后悔船上时没多准备些奶制品,好供圆圆在海上享用。钱钟书因和清华有约在先,所以船到香港就下船赴昆明西南联大了。圆圆看见爸爸突然坐小船离开了自己和妈妈,搞不明白是怎么回事,只是愣愣地发呆。回上海后,杨绛母女在娘家和婆家两头住,期间钱钟书先后在西南联大和湖南蓝田师院教书,1941年暑假钱钟书回到上海小住,珍珠港事变后陷于沪上,一家三口从此没有分离。

1997年3月,钱瑗(圆圆)因病去世,当时还不满60岁;一年后,钱钟书也驾鹤远去。一家三口只剩下了杨绛自己,她在《我们仨》中写道:“现在我们三个失散了。往者不可留,逝者不可追;剩下的这个我再也找不到他们了。我只能把我们一同生活的岁月,重温一遍,和他们再聚聚。”

平静的话语背后,是无尽的思念和深深的寂寞。■